

证券代码：002344

证券简称：海宁皮城

公告编号：2016-061

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停止融资融券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1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5），公司第二大股东海宁市市场开发服务中心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融券业务，并将其持有的公司5,00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46%）转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以下简称“信用证券账户”）中，上述公司股份的所有权未发生转移。

2016年11月4日，公司接到海宁市市场开发服务中心通知，海宁市市场开发服务中心已将原转入信用证券账户中的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全部转回普通证券账户内，停止了融资融券业务。

截至本公告日，海宁市市场开发服务中心共持有公司股份23,553.88万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1.03%，其中存放于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的股份数为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

特此公告。

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1月5日